

**第四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第二十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5 年 3 月 24 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 2 時 35 分

**地點：九龍觀塘觀塘道 392 號創紀之城 6 期 20 樓 05-07 室
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委員

洪錦鉉先生 (主席)	麥富寧先生, MH
張琪騰先生 (副主席)	顏汶羽先生
陳俊傑先生	柯創盛先生, MH
陳國華先生, MH	潘進源先生, MH
陳汶堅先生	潘任惠珍女士, MH
陳華裕先生, MH	蘇冠聰先生
陳耀雄先生	蘇麗珍女士, MH, JP
張順華先生	施能熊先生
蔡澤鴻先生	譚肇卓先生
符碧珍女士	鄧咏駿先生
馮錦源先生	謝淑珍女士
馮美雲女士, MH	黃春平先生
何啟明先生	黃帆風先生, MH
簡銘東先生	黃啟明先生
郭必錚先生, MH	葉興國先生, MH, JP
黎樹濠先生, BBS, MH, JP	姚柏良先生
呂東孩先生	

增選委員

金 堅女士	凌志強先生
劉漢民先生	余偉明先生

經常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代表

余嘉敏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廖健威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觀塘)
岑蕙琳女士	運輸署工程師(觀塘)1
何志達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觀塘)3
陳耀威先生	路政署總工程監督(觀塘)
朱志偉先生	警務處觀塘警區代表
何志堅先生	警務處秀茂坪警區代表

協助討論有關議程項目的代表

議程項目 II－安達臣道石礦場用地發展－發展區道路工程

李天生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總工程師/新界東 2
何家儀女士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 8 (新界東)
伍國章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師 1 (新界東)
鄭炳章先生	艾奕康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交通運輸)
黃志偉先生	艾奕康有限公司董事(公路)
程展勛先生	艾奕康有限公司董事(交通運輸)

議程項目 III－為觀塘區一座行人天橋(結構編號 KF(LNTKE))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

柯芳華女士	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高級工程師 1/暢道通行
黃錦榮先生	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工程師 1/暢道通行
溫衛強先生	栢誠工程顧問(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蘇威達先生	栢誠工程顧問(亞洲)有限公司高級工程經理
陳國樑先生	發展局起動九龍東辦事處高級工程策劃經理
區惠英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文娛中心策劃)
潘敬賢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行政主任(策劃事務)5
廖志豪先生	建築署高級工程策劃經理
熊斌先生	許李嚴建築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協理

議程項目 VIII－2015 - 2016 年度觀塘區巴士路線計劃

甘慧明女士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九龍)
胡銘基先生	九巴經理(策劃及發展)

黎嘉朗先生	九巴主任(策劃及發展)
張僑光先生	九巴九龍灣廠經理(車務)
孫秀蓮女士	九巴高級車務主任
尹彥超先生	九巴社區事務高級經理
冼志賢先生	城巴/新巴經理(策劃)
鍾佩怡女士	城巴/新巴高級公眾事務主任

議程項目 IX – 其他事項

張玉清女士	基督教聯合醫院高級行政經理(社區協作)
吳錫樑先生	基督教聯合醫院高級行政經理(策劃及籌備)

秘書

關彥彰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4
-------	-------------------

列席者：

徐海山先生

缺席者：

委員

馬軼超先生

增選委員

劉礎慊先生	吳仕芬先生
-------	-------

開會辭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2. 主席特別歡迎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觀塘廖健威先生首次出席委員會會議。主席特別邀請徐海山議員列席是次會議，就觀塘社區健康中心的交通配套設施表達意見，使有關政府部門可更有效地吸取各方意見及關注。

3. 主席報告，馬軼超委員因事未能出席是次會議。委員會備悉上述委員的缺席通知。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4.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獲得通過。

II. 安達臣道石礦場用地發展—發展區道路工程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0/2015 號)

5. 主席歡迎土木工程拓展署總工程師/新界東 2 李天生先生、高級工程師 8(新界東)何家儀女士及工程師 1(新界東)伍國章先生，以及艾奕康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交通運輸)鄭炳章先生、董事(公路)黃志偉先生及董事(交通運輸)程展勛先生出席是次會議。

6. 土木工程拓展署李天生先生及艾奕康有限公司鄭炳章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7. 十名委員提出意見如下：

7.1 認為安達臣道石礦場用地發展區(「發展區」)內擬建的道路均連接至觀塘市中心一帶，擔心此舉會使觀塘區的交通更見繁忙，促請署方考慮於發展區內興建道路連接清水灣道往九龍其他地方，減少前往觀塘的車流，以免進一步加重觀塘區的交通負荷；

7.2 表示若增設單車徑亦應增設相關配套設施，如增設泊車位，及須增加資源管理，以免衍生泊車及管理問題，認為觀塘區大多不設單車徑，因此欠缺供單車使用者使用的配套設施，若單車徑只供居民於發展區內來往行走，對居民的吸引力欠奉，促請署方提供更多與增設單車徑有關的規劃安排及資料；

7.3 表示發展區人口眾多，居民日常亦依賴公共交通工具出入，擔心發展區擬建公共交通總站可供公共交通工具停泊的空間不足，致令服務發展區的路線不足，對居民構成不便，期望署方能因應發展區長遠的發展規劃有關的交通配套設施；

- 7.4 查詢安達臣道石礦場發展區擬建的單車徑的總長度；
- 7.5 查詢發展區擬建的公共交通總站能容納多少巴士及公共小巴的路線停泊及相關安排；
- 7.6 期望署方能與有關部門緊密溝通，就發展區的交通配套設施作出完善的規劃；
- 7.7 建議署方可考慮改善現有安達臣道並將其連接至發展區，以進一步減輕對周邊道路的負荷；
- 7.8 查詢發展區內私家車泊車位的數量，並希望擬建的公共交通總站的位置能稍為向北移，進一步遠離民居，認為發展區面積廣闊，憂慮單靠擬議公共交通上落客處及公共交通總站不足以應付發展區居民的交通需要，期望署方與運輸署保持溝通及交流意見；
- 7.9 認為處理單車泊車的管理問題難度較高，希望署方能就設立單車徑的事宜上聽取其他部門如房屋署的意見；
- 7.10 擔心設立單車徑會使單車到發展區外的地方行走，影響觀塘區其他地方的道路使用者，容易釀成交通意外，而署方亦難以控制單車使用者到發展區外使用；
- 7.11 表示近年本港有不少單車徑及單車公園相繼落成，反映不少市民支持興建供單車行走及使用的設施，認為單車亦同屬道路使用者，因此不應因為單車於道路上行走的數目增加便放棄興建單車徑，期望各部門之間加強溝通，完善有關單車徑的規劃及管理；以及
- 7.12 認為委員仍未能清晰掌握發展區對外的交通連接，期望署方能盡早公布有關交通規劃，並提供數據，以釋除委員的疑慮。

8. 土木工程拓展署李天生先生、艾奕康有限公司鄭炳章先生、黃志偉先生及程展勛先生的綜合回應重點如下：

- 8.1 署方擬議於發展區內興建行車隧道連接石礦場用地及寶琳路，亦會興建道路連接石礦場用地與安秀道往清水灣道及新清水灣道往彩虹；

- 8.2 署方表示整個發展區佔地達 40 公頃，增設單車徑旨在鼓勵發展區居民實踐綠色生活及使用環保交通工具來往發展區內各點，減少乘搭公共交通工具，並不鼓勵居民使用單車行走至發展區外的地方，署方會於單車徑的盡頭豎立指示牌，提醒居民應將單車掉頭，以免駛出發展區外的地方。擬建的單車徑總長約為 2.5 至 3 公里，居民使用單車來往可大大減少交通時間，方便居民，署方會仔細考慮委員的意見及作出規劃；
- 8.3 單車配套方面，署方現時初步建議於發展區內 8 個地點設置泊車位，而有關泊車位的位置及供單車停泊的數目則有待與運輸署商討；
- 8.4 署方擬建的公共交通總站能提供足夠停泊位服務給至少 2 條巴士路線(10 架巴士車位)及 2 條綠巴專線小巴路線(7 架小巴車位)使用。署方及顧問公司現時仍就上述交通總站與運輸署及相關部門商討有關安排及設計。另外，署方亦表示除文件附圖中標示的公共交通總站及公共交通上落客處外，署方亦會於發展區內道路旁邊適當距離設置公共交通上落客位，方便居民前往發展區內不同區域；
- 8.5 署方表示發展區北面為未來石礦公園，位置遠離主要的住宅區，因此石礦場北面不宜增設出入口進出發展區。居民由西面的安秀道經擬建的連接道路或由南面的寶琳路經擬建的行車隧道出入發展區較理想；
- 8.6 署方現正就發展區外的道路/路口改善工程進行研究，有關工程的環境評估尚未完成，有關方案在完成檢討和研究後再向委員會作出匯報；
- 8.7 顧問公司補充發展區內的公共交通總站設有上蓋，而石礦場以北則屬石礦公園所在，為免影響石礦公園發展，故不建議將總站向北遷移；以及
- 8.8 署方表示將軍澳-藍田隧道預計會於安達臣道石礦場發展區入伙前完成及通車，屆時部分原本使用清水灣道及將軍澳隧道的車輛將使用新將軍澳-藍田隧道，因此舊有道路包括清水灣道及將軍澳隧道將可釋出部分交通容量容納服務安達臣道石礦場用地所增加的交通需要，並不會對周邊地區的交通造成影

響。

9. 主席表示，上述發展區主要興建私人樓宇及居屋，因此發展區將有不少私家車出入，因此促請署方完善發展區與周邊地區的道路連接，以減低發展區的交通流量對周邊地區的道路的影響。此外，他亦期望署方應將安達臣道石礦場用地發展區區內及對外的交通配套及改善措施一併匯報，使委員能更了解發展區的整體交通規劃。

10.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II. 為觀塘區一座行人天橋(結構編號 KF(LNTKE))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6/2015 號)

11. 主席歡迎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高級工程師 1/暢道通行柯芳華女士、工程師 1/暢道通行黃錦榮先生、栢誠工程顧問(亞洲)有限公司董事溫衛強先生及高級工程經理蘇威達先生、發展局起動九龍東辦事處高級工程策劃經理陳國樑先生、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文娛中心策劃)區惠英女士及行政主任(策劃事務)5 潘敬賢先生、建築署高級工程策劃經理廖志豪先生以及許李嚴建築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協理熊斌先生出席是次會議。

12. 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柯芳華女士匯報路政署已聯同相關部門(包括建築署、康樂文化事務署及發展局起動九龍東辦事處)，於 2015 年 2 月 11 日出席「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工作小組會議，向各委員詳細解釋路政署於設計階段修訂之前(即勘察研究階段)初步建議的升降機位置的原因，以及因應施工期間拆卸及重建現有南面樓梯而需提供臨時樓梯/行人改道的具體安排。就會上有委員要求優化臨時樓梯設計的意見，署方會後已作出跟進，並進一步修訂臨時樓梯的設計，以減少對北面樓梯使用者造成的影響。栢誠工程顧問(亞洲)有限公司溫衛強先生繼而介紹有關文件，簡介行人天橋(結構編號 KF(LNTKE))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工程的設計及理據，以及施工期間的安排。

13. 五名委員提出意見如下：

- 13.1 認為署方擬議的方案吸納了當區議員的寶貴意見，而署方亦曾邀請當區議員到實地視察，解釋有關工程安排，認為署方擬議的方案可取，因此支持上述方案，表示上述工程需時約 36 個月，其完成日期亦已比原定日期滯後，期望署方能盡力加快所需工序，以減輕工程期間對居民及周邊其他工程造成影響；

- 13.2 表示居民反映現時行人天橋橋底的行人通道的照明不足，促請署方於工程期間提供足夠照明設施；
- 13.3 建議上述行人天橋 C 出口的升降機的設計，須考慮如何疏導人潮，尤其輪椅使用者及攜帶大型貨物的行人，減少人流聚集及形成擠塞；
- 13.4 查詢起動九龍東辦事處擬建通往文化中心行人天橋通道的規劃情況，及其工程能否可與路政署題述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LNTKE))加建升降機工程互相配合；以及
- 13.5 查詢上述行人天橋 C 出口的升降機可容納的乘客人數，表示有關行人天橋通往港鐵站及東九文化中心，人流量十分高，期望署方能盡量提升升降機的載客量。

14. 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柯芳華女士的回應重點如下：

- 14.1 根據以往經驗，位於已發展市區的地下公共設施通常較密集，與升降機的加建工程可能會有衝突，故遷移地下公共設施需時。而且，上述方案涉及拆卸及重建南面樓梯的工序，故工程需時較長，希望委員理解上述建造工程的複雜性，署方會於可行的情況下設法盡快完成有關工程；
- 14.2 署方及顧問公司備悉委員對上述升降機在疏導人流方面，以及在施工階段照明方面的建議，署方在詳細設計階段會跟進有關的建議，並在施工期間遵照《道路工程的照明、標誌及防護工作準則》，提供適切的照明設備；以及
- 14.3 表示有關升降機的載客量約為 12 人，並指出東九文化中心的主要出入口，與行人天橋橋面同層連接，由九龍灣港鐵站前往東九文化中心的市民，可經連接九龍灣港鐵站的行人天橋通道，直達東九文化中心，而毋須使用擬建升降機，因此升降機的載客量多寡不會影響通往東九文化中心的人流。

15. 起動九龍東辦事處陳國樑先生的回應重點如下：

- 15.1 起動九龍東辦事處擬建的行人天橋將連接現時九龍灣港鐵站 B 出口及 KF(LNTKE)擬建升降機所在的平台，以期舒緩現時

行人天橋上的人流，並提供更快捷的通道讓市民從九龍灣港鐵站前往東九文化中心；以及

- 15.2 處方預計路政署於行人天橋(結構編號 KF(LNTKE))擬建升降機會比起動九龍東辦事處擬建的行人天橋較早落成，並預計處方擬建的行人天橋會與東九文化中心的落成時間相若，處方現正委託路政署就有關行人天橋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處方會適時向委員會匯報有關行人天橋詳細設計詳情及施工時臨時行人改道措施的安排。

16. 主席總結，委員均支持署方擬議於橫跨觀塘道近九龍灣港鐵站B出口的行人天橋(KF(LNTKE))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的工程方案，並促請署方設法盡力縮短工程所需時間，使有關設施能早日啟用。

17.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V. 觀塘區道路工程進展報告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2/2015 號)

18. 委員備悉文件。

V. 運輸署/路政署過去兩個月內完成、正在施工或規劃中的主要交通改善工程項目及時間表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3/2015 號)

19. 委員備悉文件。

VI.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2015/16 年度活動大綱建議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4/2015 號)

20. 秘書介紹有關文件。

21.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VII. 2014/15 年度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5/2015 號)

22.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VIII. 2015-2016 年度觀塘區巴士路線計劃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1/2015 號)

23. 主席歡迎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九龍)甘慧明女士，九巴經理(策劃及發展)胡銘基先生、主任(策劃及發展)黎嘉朗先生、九龍灣廠經理(車務)張僑光先生、高級車務主任孫秀蓮女士及社區事務高級經理尹彥超先生，以及城巴/新巴經理(策劃)冼志賢先生及高級公眾事務主任鍾佩怡女士出席是次會議。

24. 運輸署甘慧明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25. 十八名委員提出意見如下：

九龍市區路線

25.1 反對署方及九巴合併 23 號線及 26M 號線的建議，表示上述兩條路線並未符合署方取消或合併路線的標準，而署方已多次計劃削減四順區的公共巴士服務，表示四順區對外交通的選擇十分有限，認為是次合併路線的建議等同削減班次，對四順居民並不公平，期望署方可一併考慮優化 23 號、23M 號及 26M 號線等由四順開出及行車路線相近的巴士路線，減少行走部分重疊的路線，從而提供路線服務居民來往四順及翠屏與功樂道等學校，完善四順對外的交通網絡，希望署方與當區居民及議員商討有關路線的優化安排；

25.2 認為是次巴士路線計劃未有照顧藍田及油塘區居民的交通需要，而委員亦曾多次向有關方面反映巴士脫班情況嚴重，以 16 號線及 216M 號線為甚，惜情況至今仍未見改善，促請署方及巴士公司檢視藍田及油塘居民的交通需求，例如開設前往九龍西及機場的巴士路線，滿足居民的真正需要；

25.3 查詢新增 16X 號線的班次為何，並期望署方開辦 16X 號線的回程服務(由旺角往藍田)，增加 14D 號線(由彩虹往油塘)的回

程班次及提供全日服務，並建議 88X 號線於沙田威爾斯親王醫院設站並加開班次；

- 25.4 認為 14B 號線經常脫班，致使客量未如理想，故未能充分發揮其轉乘作用，讓油塘居民快捷地到達觀塘道轉乘其他巴士路線往其他地區，認為上述路線有一定需求，不希望削減路線的路線的資源，因此建議加密上述路線的班次；
- 25.5 表示 14 號線及 14X 號線經常客滿，建議加密有關路線的班次，亦請署方盡快檢討 14X 號線的運作情況，並優化其行車路線，從而提升客量；
- 25.6 建議巴士公司多加考慮觀塘區山上居民的交通需求，表示有關地區遠離港鐵站，容易吸引乘客，認為署方及巴士公司多次削減 15A 號線服務及縮短其行車路線，致使有關路線的客量不斷下跌，又認為上述路線可讓乘客前往海濱公園一帶，藍田亦有足夠的客量乘搭上述路線，期望巴士公司可提供穩定的班次，滿足乘客需求；
- 25.7 表示應優化 15P 號線而不應將其取消，並應加強 15A 號線、24 號線及 5D 號線的服務，增加班次，以滿足需求；
- 25.8 表示署方及巴士公司過往多次將途經九龍灣的巴士路線延伸至啟德發展區及其他地區，卻未有因而增加更多的巴士資源，影響原有路線的使用者，因此反對 28B 號線及 224X 號線延伸至啟德發展區，建議巴士公司應增撥資源，增加班次，以兼顧兩個地區的交通需要，期望署方及巴士公司可考慮延伸周邊地區的巴士服務至九龍灣一帶，使更多居民受惠，希望巴士公司及署方就地區的巴士服務調整多與當區議員溝通，交流意見；
- 25.9 欣悉本年度巴士路線計劃改善三彩區的公共巴士服務，期望有關計劃能盡快實行，另外，表示三彩欠缺前往觀塘區以外的公共交通服務，促請署方及巴士公司增設對外的交通服務，惠及三彩區內行動不便的人士及一眾居民。
- 25.10 期望巴士公司改善 219X 號線脫班問題，及於巴士站加設班次到站時間顯示屏；
- 25.11 不贊成削減 11D 號線及 15A 號線的服務，表示部分居民依賴

有關路線前往觀塘碼頭一帶上班，而部分地點未有其他替代的公共交通工具，對居民造成不便；

- 25.12 查詢延伸 88X 號線至火炭站的用意何在，表示目前 88X 號線班次太疏，即使延伸路線亦未必能獲得預期客量，又認為上述路線快捷，乘客可預計班次開出時間而減少候車時間，因此擔心延伸路線後於沙田站上車的乘客會因此未能掌握到站的時間，對原有路線的乘客帶來不便，促請署方盡快檢討 88X 號線的運作情況，並研究增加班次的可能性，亦促請巴士公司務必於 88X 號的中途站(尤其沙田及平田)亦加設巴士到站時間，方便乘客掌握巴士到站時間；
- 25.13 建議署方及巴士公司可增設 14D 號線傍晚的回程服務，方便居民下班乘車返家；以及
- 25.14 表示巴士公司一方面延長部分巴士路線從而提升客量，一方面卻未有回應油塘居民建議將部分服務觀塘區的巴士路線延伸至油塘區的訴求，認為此舉並不合理，指出油塘區欠缺公共交通工具直接前往觀塘區以外的地區，建議署方及巴士公司延伸 88X 號線至油塘一帶；
- 25.15 期望巴士公司應設法避免抽調原有 2A 號線的資源往新開辦的 2X 號線，期望原有 2A 號線的班次將不受影響，另外，促請巴士公司須就 28 號線於漆咸道南設站，並與當區議員商討該站的位置；
- 25.16 期望巴士公司能增加更多如 16X 號等行走主要幹道的巴士路線的班次，為區內市民提供點對點的快捷交通服務；以及
- 25.17 認為有關巴士路線計劃未有照顧秀茂坪區的交通需求，表示秀茂坪位於山上，遠離港鐵站，且對外公共交通工具有限，而區內有不少新的公共房屋陸續落成，造成秀茂坪區的交通需求殷切，期望署方能增撥更多資源照顧秀茂坪日增的交通需求，兼顧新舊發展區的交通需求。

機場巴士路線

- 25.18 表示巴士公司現時不容許乘客攜帶大型行李乘搭巴士，而油塘缺乏直接前往機場的巴士路線，因此對油塘居民十分不便，促

請有關方面增加 E22P 的班次及服務時間，方便油塘居民前往機場；

25.19 表示過去會上曾多次建議巴士公司增設機場巴士路線及資源服務油塘區居民，惜有關方面卻一直未有接納有關建議，令人失望，認為延伸路線至油塘對整條路線的行車時間影響輕微，指出油塘區人口隨區內發展不斷上升，對機場巴士的需求非常殷切，因此再次促請城巴/新巴加設全日服務油塘區的機場巴士路線；以及

25.20 認為機場巴士於觀塘區的服務覆蓋範圍有限，而不少觀塘區居民居住於山上，而乘客卻又不可攜帶大型行李乘搭巴士，有關安排對區內不少居民大為不便，促請城巴考慮將機場巴士的路線途經區內其他主幹道，此舉將方便區內居民乘搭，直接前往機場。

過海路線

25.21 歡迎署方及巴士公司增加資源加密 619 號線及 619X 號線的班次，但表示安達臣道房屋發展區入伙後 619 號線及 619X 號線的乘客預計會有顯著增加，促請署方及巴士公司長遠考慮再相應增加上述路線的資源；

25.22 反對署方及巴士公司再次建議削減 621 號線的班次，認為九巴身為公營交通服務的營辦商須承擔其社會責任，為居民提供最基本的交通服務，不可為了謀取最大利潤便隨意取消或縮減班次，又表示巴士公司對上述路線的定位亦不夠清晰，而委員過往亦向署方及巴士公司建議合併 621 及 641 號線，行走東隧及途經麗港城周邊地區，有關建議惜未獲署方及巴士公司採納；以及

25.23 反對 107 號線於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不停海洋公園。

其他

25.24 讚賞九巴於巴士站加設指示牌，讓乘客能清晰知道該站前往不同地區的巴士路線，及提供手機應用程式，透過其巴士到站時間預報系統，讓市民預計巴士到站時間，期望九巴可於巴士站加設班次到站時間顯示屏，方便乘客；

- 25.25 呼籲巴士公司為班次較疏的巴士路線加設巴士預計到站時間，使乘客能掌握巴士開出及到站時間，減少候車的時間，有助提升乘客量；
- 25.26 表示九巴本年度有盈餘，建議九巴可於提供尾程分段優惠，減低分段的車費，回饋乘客；
- 25.27 促請署方盡快公佈安達臣公屋發展區公共運輸的最新安排，表示上述發展區入伙在即，屆時將影響周邊地區的交通服務，期望署方能及早向居民公佈有關細節；以及
- 25.28 建議署方應一併於文件中列出安達臣道公共房屋發展計劃的公共運輸安排，使區內居民能更了解來年觀塘區的公共交通工具的路線安排。

26. 運輸署甘慧明女士的回應重點如下：

- 26.1 署方自去年已就安達臣道公共房屋發展區的公共運輸安排諮詢委員意見，並於本年一月於委員會正式提交文件諮詢各委員。在計劃中除了建議開辦新的巴士服務，署方亦已檢視發展區附近一帶的巴士路線，以優化及重組相關的巴士服務(包括調整部分現有巴士路線的服務安排)，使整個地區的巴士網絡更具效益。現時區內已有第 13D 及 13X 號線前往九龍中/南，署方及巴士公司於上次會議中已向委員建議於該路線下增加資源開辦特別班次(即第 213D 及 213X 號線)，互相協調，以應付有關發展所帶來的交通及運輸需求；
- 26.2 表示重組路線並不等如只是取消載客率低的路線，本署希望可透過重組路線，擴闊區內巴士服務網絡，令巴士服務更能配合乘客需求。是次巴士路線計劃中的建議方案有合併重疊的服務、精簡迂迴的行車路線、調整班次等，在減省不必要的路線或班次的同時，也可調配資源至有切實需要加強服務或受居民歡迎的路線上，切合居民需求，令區內市民整體受惠。署方歡迎委員就本年度的巴士路線計劃提供寶貴意見，並會與巴士公司詳加考慮；
- 26.3 表示 23 號線及 26M 號線的乘客量偏低，而且部分路線有重疊，資源運用的情況並不理想，如單純縮減各自路線的班次，

會對兩線的所有乘客均造成影響。而是次建議的合併方案可令乘客享用較低的車費或較頻密的巴士服務，同時亦可節省巴士資源，改善巴士營運效率。署方備悉委員對重組上述路線的意見，並會與巴士公司作出研究；

- 26.4 為照顧於非繁忙時段乘搭 15A 號線的來往慈雲山及平田乘客，巴士公司新增 3D 號線與 15/16M 號線的轉乘優惠，總車費較現時 15A 號線為低，以鼓勵市民使用上述替代的轉乘服務，而上述提供轉乘的路線亦有充足的剩餘載客量可照顧轉乘乘客的需求；
- 26.5 表示新增的 16X 號線於早上繁忙時段的開車時間仍有待確定，歡迎委員提出意見，署方及巴士公司會視乎上述班次開辦後的乘客量及回程的交通需求等運作情況，再考慮研究其他改善服務措施；
- 26.6 是次巴士路線計劃中有建議於 24 號線增加資源，以配合地區發展，署方及巴士公司會密切留意路線的乘客需求的變化及巴士資源的調配，在有需要時考慮改善服務；
- 26.7 88X 號線延伸至火炭的建議方案，可擴大觀塘區巴士服務網絡，方便藍田及觀塘居民來往火炭一帶上班，署方及巴士公司備悉委員提出定時定點開出班次以維持服務穩定性的意見；
- 26.8 署方備悉委員就 14D 號線及觀塘區加強機場巴士服務的建議，並會與巴士公司考慮現時服務情況再研究其可行性；
- 26.9 表示現時 28 號線的行車路線來回程均須駛經梳士巴利道兩次，為節省行車時間及減輕尖沙咀一帶的交通擠塞情況，因而建議改以尖沙咀碼頭巴士總站為總站，並擬於漆咸道南近麼地道加設分站，實際位置則有待與巴士公司及相關委員商討；以及
- 26.10 表示 14B 號線客量偏低，建議將 2 架雙層巴士改為 2 架單層巴士，而維持現有班次。節省所得的資源可調配至其他乘客需求較高的路線。

27. 城巴/新巴冼志賢先生的回應重點如下：

27.1 表示延長 A22 及 E22 號線的路線至油塘及繞經其他地區會增加有關路線的行車時間，並須運用額外的車輛資源，巴士公司須從其他路線抽調車輛或縮減上述路線的班次，對現有乘客造成不便，因此在仔細研究後決定維持現有安排。城巴備悉委員對增設由油塘往東涌及機場的巴士服務的意見，並將適時檢討觀塘區機場巴士服務的安排。

28. 主席總結，並重申署方及巴士公司在沒有事先與相關委員及委員會溝通及取得共識之前，不應削減或刪減區內的巴士服務。主席亦表示由於近日流感肆虐，要求巴士及小巴公司加強清潔車廂，保持車廂清潔，及促請署方及巴士公司切實考慮委員的意見，多與地區人士及委員溝通，使公共巴士服務能更符合居民的需求。

29.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X. 其他事項

觀塘社區健康中心(交通配套)

30. 主席歡迎基督教聯合醫院高級行政經理(社區協作)張玉清女士及高級行政經理(策劃及籌備)吳錫樑先生出席是次會議。

31. 運輸署岑惠琳女士表示觀塘社區健康中心原定規劃的的士上落車處設於協和街，惟考慮到協和街交通非常繁忙，因而將上落車處遷往月華街旁近觀月樺峰的地點，有關工程已進入施工階段，惟後來有意見反映月華街有其他更理想的位置增設該的士上落車處，因而暫停工程並檢視優化的方案。署方現將繼續原定於協和街的工程，以確保有關上落車處能盡早啟用，而同時檢視於月華街另一位置的優化方案及進行設計，署方於完成設計後會諮詢委員的意見。

32. 基督教聯合醫院吳錫樑先生回應，指出觀塘社區健康中心的停車場部分用地的業權屬衛生署、醫院管理局及勞工處三方同享，其中私人停車場屬大業主所擁有，其餘則屬大業主及公營機構共用。

33. 主席表示，於協和街增設的士站上落客處並不理想，易生意外，因而建議將上述上落客處的地點遷往月華街，而當區議員亦贊同上述安排，指出原定月華街的位置雖對行人有不便之處，但可盡早啟用，方便市民前往健康中心，亦請署方研究更妥善的方案。主席促請運輸署盡快完成於月華街的工

程，使上落客處得以早日啟用，適時再審視優化的方案。

X. 下次會議日期

34. 下次會議定於 2015 年 5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3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5 時 25 分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15 年 5 月 28 日獲得通過。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5 年 5 月